**洪湖市人民医院干扰电治疗仪、微波治疗设备采购**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

**询价内容：干扰电治疗仪、微波治疗设备采购**

**采购人：洪湖市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

第二章 询价须知 4

询价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6

一、 采购清单 16

二、 执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16

三、 技术要求 16

四、 商务要求 18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18

第四章 评审办法 20

一、 评审方法 20

二、 评审程序 20

三、 评审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文本格式（参考） 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29

目 录 30

一、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31

二、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的材料 31

三、 未与有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33

四、 未为本项目提供相关服务的声明函 33

五、 未被列入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声明函 33

六、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应提供的资料 34

七、 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42

八、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格证明材料 42

九、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43

十、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44

十一、 询价书 45

十二、 询价（报价）一览表 46

十三、 询价报价明细表 46

十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7

十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8

十六、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49

十七、 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 50

十八、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表（此表非必填项，可选择填写） 51

十九、 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应提供的材料 52

二十、 询价货物（或服务）介绍，项目建设（服务）方案 52

二十一、 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52

# 询价公告

|  |
| --- |
| 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洪湖市人民医院的委托，就“洪湖市人民医院干扰电治疗仪、微波治疗设备采购”所需货物进行询价采购，潜在供应商应按本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9月2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2. 项目名称：洪湖市人民医院干扰电治疗仪、微波治疗设备采购
3.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35.5 万元整
5. 最高限价：人民币 35.5 万元整
6. 采购需求：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三章
7.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询价通知书第三章
8. 是否接受联合体询价：否
9.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0. 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12.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竞争性询价采购活动。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本项目询价文件所称“中小企业”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条。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为第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应具备医疗器械备案证；所投产品中只要涉及一个第三类医疗器械，供应商需具备《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所投设备需具备医疗器械注册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获取询价文件**

1. 时间：2024年9月14日至2024年9月19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方式：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在公告期内填写《供应商登记表（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以邮件附件形式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2101923491@qq.com；登记表内容包括：参与项目的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人电话、联系人邮箱，并在附件添加营业执照的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开始时间：2024年9月23日8点30分（北京时间）
2. 截止时间：2024年9月2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3. 地点：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开启**

1. 时间：2024年9月2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六、对本次询价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洪湖市人医院

地址：湖北省洪湖市洪林路22号

联系方式：181 8657 7241

1.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277333179

1.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丽

电话：13277333179

# 询价须知

询价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 | 货物☑/服务□ |
| 2 | 分支机构 | 采购项目属于电信(基础电信服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等行业的，上述企业分支机构可以参加相应项目的询价，但其授权代表应获得总公司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 |
| 3 | 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产生方式 | 通过发布《询价公告》公开征集供应商，询价小组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中选择确定三家以上供应商参与询价 |
| 4 | 实物样品 | 不提供☑ /提供□ |
| 5 | 项目演示 | 不进行☑ /进行□ 现场演示□ /线上演示□ 演示时间不得超过/分钟。 |
| 6 | 澄清或修改 | 采购人、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询价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 |
| 7 | 现场考察**或**询价前答疑会 | 不组织☑/组织□ |
| 8 | 响应文件数量 | 一式三份，一正两副 |
| 9 | 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 10 | 询价有效期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
| 11 | 成交通知书领取方式 | 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12 | 询问联系方式 | 采购人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询价邀请”询价通知书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询价邀请”开评审及成交后事项联系方式：13277333179。 |
| 13 | 质疑联系方式 | 联系人：周丽 电话：13277333179地址：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1、本询价通知书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2、若询价通知书前后不一致的，以“第一章 询价邀请”和此表的内容为准。 |

## 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第一章 询价邀请”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1. **基本定义**
2. “采购人”：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3. “代理机构”是指：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供应商”是指：响应询价、参加询价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询价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6. “进口产品”是指：符合《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规定的产品。询价通知书未规定采购进口产品的，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询价。询价通知书规定可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得限制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询价竞争。
7. **监管部门**
8. 监管部门：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9. 跨区域联合采购项目，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相同的，代理机构所在地的财政部门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不同的，由预算级次最高的财政部门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10. **项目属性**
11. 项目属性：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确定采购项目属性。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无法确定的，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确定。
1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 应当符合“第一章 询价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
15. 联合体

（1）两个以上自然人、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可以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参加询价。接受或要求联合体的，详见第一章“询价邀请”。

（2）以联合体形式进行询价的，应由组成联合体的任意一方办理参与项目的相关手续，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主体负主要责任。

1. 分支机构：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中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解释，对于分支机构询价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 **询价小组**
3.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招标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本章6.3条规定的情形除外），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询价小组应当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4. 询价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6. 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 询价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履行的职责

（1）确认或者制定询价采购文件。

（2）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选择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编写评审报告。

（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 **语言文字**

询价通知书、与询价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文书使用的语言文字均为简体中文。提交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或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询价文件的相关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 **计量单位**

询价通知书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 **保密要求**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不得泄露参与政府采购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可能影响公平、公正性的相关采购信息。

1. **费用承担**
2.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询价通知书

1. **询价通知书组成**

11.1询价通知书（Word格式）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询价邀请

第二章 询价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合同文本格式（参考）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1. **实物样品**

12.1一般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是否提供样品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2.2要求提供样品的，样品的具体要求及评审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和“第四章 评审办法”。

12.3样品退还：未成交的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自行联系采购人取回询价样品；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按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的丛其规定)。询价样品制作、提交及退还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项目演示**

13.1一般不得要求供应商进行项目演示，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进行项目演示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是否进行项目演示及演示时间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3.2进行线上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自行准备好演示的软硬配置环境和网络环境，做好演示的各项准备工作。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3进行现场演示的，演示人员不得超过**3人**，演示现场只提供HDMI接口电视一台，其它设备和网络环境自备。

13.4项目演示顺序按询价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依次演示，演示的评审详见“第四章 评审办法”和“第三章 采购需求”。

1. **合同分包**

14.1允许或要求成交后合同分包的，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次分包。

14.2拟成交后合同分包的，应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书。

14.3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4询价通知书**未载明**合同分包的，不得进行合同分包，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5政府采购项目严禁转包行为，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修改**

15.1澄清或修改：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是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潜在供应商应按 **“询价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内容。

15.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询价文件编制且距询价截止时间不足的，应当延长提交询价文件的截止时间。

1. **现场考察或询价前答疑**

16.1现场考察或询价前答疑：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询价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要求及时参加。

16.2现场考察获取的有关编制询价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潜在供应商利用的客观资料，采购人对潜在供应商依此作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16.3询价前答疑会涉及询价通知书内容有澄清、修改的，以发布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6.4潜在供应商参加现场考察或询价前答疑会的，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潜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现场考察或询价前答疑会的全部费用、责任和风险。

## 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组成**

17.1响应文件详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 **响应文件编制**

18.1询价项目划分采购包的，供应商应对应所投包段分别编制各包段的响应文件。

18.2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1）响应文件页面纸张大小使用A4规格，所提供的资料应为清晰影印件；

（2）响应文件应编写详细目录；

（3）响应文件页码必须连续，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审查；

（4）若未按上述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的，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3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 **响应文件的数量**

应按 **“询价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份数编制响应文件。

1. **询价报价**

20.1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含税费、保险等），并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20.2应对项目询价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项或只投其中部分内容，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0.3询价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备选方案**

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未按要求提供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询价有效期**

22.1询价有效期：详见 **“询价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询价有效期不足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2.2特殊情况下，在询价有效期截止前，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以要求供应商延长询价有效期。供应商可同意或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询价有效期的，延长期限协调确定但不得修改其它询价内容；拒绝延长询价有效期的，其询价文件在有效期满后将失效。

1. **询价文件签署**

23.1供应商应按要求对响应文件需要加盖公章的部位加盖公章），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名的部位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或签名）。

23.2以联合体形式的，联合体成员都应在响应文件上加盖公章或公章。

23.3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签署、盖章及签字（签章）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响应文件的封装和递交**

24.1.响应文件的封装。

（1）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2） 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询价内容、供应商名称。

2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询价邀请函（通知书）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3迟交的响应文件

以代理机构收到时间为准，逾期收到或者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1供应商在询价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签署、盖章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询价截止后，询价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文件。

1. **询价无效情形**

26.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1）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询价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询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询价与评审

1. **询价程序**

27.1询价时间和地点

（1）询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到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完成项目签到工作。

（2）在第一章“询价邀请”约定的询价截止时间、询价时间及地点，代理机构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公开组织询价工作。

27.2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对询价过程和询价记录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在询价过程中提出；工作人员当场对疑义作出答复。

1. **评审方法、程序及标准**

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 成交与合同

1.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从询价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成交公告**

30.1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任何单位不得擅自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1成交通知书领取方式：成交结果公告后，成交供应商在洪湖市新堤茅江大道兴业小区103号门面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领取

1. **合同签订**

31.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要素应当与询价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和响应文件等相关内容一致。

31.2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 **合同变更**

32.1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3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2.3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 **合同融资**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采贷）：为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力度，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若有融资需求，在获得政府采购成交（成交）通知书后，按照**“询价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向开展“政采贷”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申请，金融机构依据政府采购成交（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为其提供融资服务。

## 询问与质疑

1. **询问**

34.1潜在供应商对询价通知书（或询价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在询价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询价程序活动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依法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4.2询问联系方式：详见**“询价须知前附表”**。

1. **质疑**

35.1供应商认为询价通知书、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洪湖市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35.2质疑联系方式：详见 **“询价须知前附表”**。

35.3质疑函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的内容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的格式提交。

35.4供应商未按规定的时限、内容及方式进行质疑的，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 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应落实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支持绿色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策。主要通过以下措施落实：

1.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措施**
2. 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应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执行强制（品目清单成交“★”的产品）和优先采购；信息安全产品应按照国家质检总局、认监委《关于部分信息安全产品实施强制性认证的公告》（2008年第7号）和《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规定对强制性认证产品实施强制采购。项目若涉及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信息安全产品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和第四章“评审办法”。
3. 支持国产和进口产品审批：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采购人应按《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执行（进口产品审批制）。项目若涉及采购进口产品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清单”。
4. 预留采购份额及价格评审优惠：采购人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持续深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2〕 2 号）和《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对符合政策要求的企业进行价格评审优惠。项目若涉及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一章“询价邀请”和第三章“采购需求”；项目若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中的“价格扣除”。

## 其 它

1. **重大违法记录**
2.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根据《财政部关于<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4. 按照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做出的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5.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 **适用法律**
7. 本项目询价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8.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9. **解释权**

询价通知书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

# 采购需求

**说明：**采购需求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所属行业** | **要求/备注** |
| 1 | 干扰电治疗仪 | 1 | 台 | 工业 | 核心产品 |
| 2 | 微波治疗仪 | 1 | 台 | 工业 |  |

**要求/备注说明**

|  |  |
| --- | --- |
| **核心产品** |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采购清单中作与核心产品“相同〈或同一〉品牌”要求的产品，视为一个核心产品），并以“核心产品”在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标注。 |
| **节能产品** |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注明“节能产品”的标的，为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依据财库〔2019〕9号文的规定，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 **进口产品** |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注明“进口产品”的标的。可使用进口产品参加竞争。 |
| **适宜中小企业提供** |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注明“适宜中小企业提供”的标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全部或部分由联合体提供或进行合同分包。 |
| **合同分包** | 采购清单要求/备注栏中未注明“允许分包”的标的，不得合同分包。 |

**其他要求：**

|  |  |
| --- | --- |
| **交货期** |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 |
| **质保期** | 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执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采购内容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干扰电治疗仪 | 1、基本参数：  |
| 1.1 治疗仪具有两个独立输出通道 CH1 和 CH2；两通道可分别单独或同时工作。 |
| 1.2 每个通道包含 3 组（基波、变频波、调制波）输出端口，每个通道共可接 6 个电极。 |
| 1.3 波形：正弦波。  |
| 1.4 治疗电极为吸附式电极。  |
| 2、主机性能：  |
| 2.1 输出强度：在 0mA～80mA 范围内可调，最大输出电流: 80mA,允差：±10%（负载阻抗 为 500Ω时）。  |
| 2.2 载波： 波形：正弦波 频率：4000Hz±10%。  |
| 2.3 变频波： 波形：正弦波 频率变化范围：3880Hz～4000Hz。 |
| 2.4 调制波： 波形：三角波 调制频率范围最低频率设定：1Hz～99Hz， 调制频率范围最高频率设定：1Hz～120Hz， 调制信号频率范围：1Hz～120Hz， 允差：±10%。 |
| 2.5 最大输出电压： 最大输出电压为：120Vp-p，允差：±10%。 |
| 2.6 差频频率范围： 变频干扰波差频频率范围为 1Hz～120Hz。 |
| 2.7 刺激持续时间：手动设定治疗频率模式下，刺激持续时间 2s、8s、12s、20s 可 调，误差为±1s。 刺激间隔时间：手动设定治疗频率模式下，刺激间隔时间 4s、10s、20s、30s 可 调，允差为±1s。 刺激强度上升时间:仅在 SPORT 模式下和 MANU 模式下，刺激强度上升时间可为 2s， 4s，6s，8s，10s 五档可调，允差为±1s。  |
| 2.8 自动治疗模式：具有 MULTI、PAIN、REHABILITATION、SPORT 4 种模式。 MULTI 模式 调制频率变化范围：0.5Hz～120Hz a) 频率在 0.5Hz～5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0.5Hz； b) 频率在 5Hz～20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1Hz； c) 频率在 20Hz～50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5Hz； d) 频率在 50Hz～120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10Hz。 PAIN 模式 调制频率变化范围：50Hz～120Hz a) 频率在 50～90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10Hz； b) 频率在 90～110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1Hz； c) 频率在 110～120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10Hz。 REHABILITATION 模式： 调制频率范围：0.5Hz～8Hz a) 频率在 1～5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0.5Hz； b) 频率在 6～8Hz 变化时，变化的增量为 1Hz。 SPORT 模式： a) 调制频率 20Hz，无频率变化，频率允差：±10%； b) 该模式下治疗信号有输出间歇模式，刺激输出 25s，间歇 30s，误差为±1s。  |
| 2.9 定时精度： 定时 5min～30min 可调，调节步长为 5min, 到时间有音乐提示。定时允差：±1min |
| 2.10 功能 1） 具有两通道单独或同时治疗的功能； 2） 具有 2/4/6 电极输出可进行多种方式选择； 3） 具有可选择 2 电极独立使用的功能； 4） 具有输出强度患者感觉平衡的调节功能。 5） 具有输出电流强度超限音响报警并停止输出的功能 6） 输出调节采用智能型控制，在完成治疗参数的设定后，向右旋转 INTENSITY 旋钮即可启动仪器，继续向右旋转增大输出强度，向左旋转减弱输出强度，输出停止 时自动回零。 7） 具有手动模式下治疗参数的存储功能；  |
| 2.11 吸附压力： 吸附负压分为 10 档可调；并有吸附压力指示灯分红黄绿三种颜色进行指示。最大吸 附压力不大于 300 mmHg（或 40kPa），允差±10%。  |
| 2.12 吸附式电极碗的吸附频率： 吸附碗的吸附频率：30 次放气/min、20 次放气/min、15 次放气/min、连续吸附四种 模式可调，允差为±1 次/min。 |
| 3、适用范围/预期用途： 该产品对肩周炎、颈椎病、腰椎间盘突出症、退行性骨性关节病、风湿性关节炎、 类风湿关节炎、挫伤、周围神经伤病有镇痛、改善局部血液循环、促进炎症消散的作用； 该产品对神经或肌肉伤病后鸡肉功能障碍有兴奋神经肌肉的作用。 |
| **2** | 微波治疗仪 | 1.安全等级：国家医用电器1类标准； |
| 2.机型:台式机； |
| 3.电源电压： AC220V±22V 50Hz±1Hz； |
| 4.工作频率（MHZ）：2450±30； |
| 5.输出功率：150W误差±30%,理疗模式0～40W连续可调；治疗模式0～150W连续可调； |
| 6.时间控制：治疗时间0-30秒 理疗时间0-30分 |
| 7.输出波形：连续波、脉冲波 |
| 8.工作模式:理疗(脉冲、连续)、治疗； |
| 9.微波传输器：理疗专用外固定式传输探头，螺旋发射 |
| 10.微波探头：防粘连探头； |
| 11.防辐射金属机箱，避免电磁干扰和无用微波泄漏；仪器已通过电磁兼容检测； |
| 12.超长工作时间设计，可连续24小时工作，主机不烫； |
| 13.微波泄漏：﹤10mw/cm²； |
| 14.万向理疗支架，可自由转动调节。 |

## 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类型 | 内 容 |
| 1 | 工期具体要求 | 满足3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产品安装交付 |
| 2 | 交付安装地点 | 洪湖市人民医院 |
| 3 | 质保要求 | 验收合格后，质保期1年。 |
| 4 | 质量要求 | 供应商所报价的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优质成套完整产品，并提供所有产品的附件、说明书和技术咨询。规格参数投标产品必须满足。 |
|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及相关资料对产品进行设计、制作、安装和调试。 |
| 5 | 售后服务 | （1）供应商必须保证有关设备设施的质量，送货上门，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并提供最佳的售后服务。（2）供应商需为采购人操作人员提供实地设备操作规程、维护培训等服务，讲解产品的基本结构及工作原理，直至操作人员掌握产品的日常使用、维护保养方法，保证操作人员可正确操作使用，并能排除一般故障。（3）设备保修期为1年，并提供备品、备件。（4）供应商应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维修电话响应时间：周一至周日8:00～23:00期间为2小时。若无法排除故障，必须12小时内现场响应，若72小时内无法解决问题，则供应商应提供不低于同档次的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
| 6 | 报价要求 |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提出的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以及售后服务等全部相关工作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所需的一切人工物耗、验收、培训、税金等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既投标总报价为“交钥匙”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概不负责。本文件所要求内容应视为保证系统运行所需最低要求，如有遗漏，供应商应予补充。否则，将不予以付款。 |
| 7 | 付款方式 | 验收合格60%，三个月后10%，余款一年后付清 |
| 供应商必须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开具发票。 |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标准及相关承诺以及双方签订的合同进行验收，若有不符可能会导致验收不合格。

# 评审办法

## 评审方法

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评审价最低**（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评审程序

1.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询价小组依据《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内容，对照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不进入下一轮评议。详见《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1. **响应文件澄清**
2. 评审期间，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询价小组将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询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公章后提交。
5.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询价最终报价以询价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询价最终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6）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节第2.3条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相同品牌处理原则**
2. 单一产品采购（或非单一产品采购中的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询价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或者采购人委托询价小组以投票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
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采购清单中作“与核心产品相同〈或同一〉品牌”实质性要求的产品，视为一个核心产品），并以“核心产品”在询价通知书中载明，评审时按前款规定处理。
4. **商务技术评审**

询价小组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及本章“三、评审标准”中“2. 商务技术评审”的要求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询价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

1. **报价评审**
2. 报价合理性说明：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 价格扣除：

（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对小微企业中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询价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5%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含节能环保、创新产品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中的小微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小微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得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优惠**。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4）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 **评审报告**
2. 询价小组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评审方法、程序及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按询价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询价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询价通知书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询价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3. 询价小组依据评审结果，按各供应商的有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的进入成交候选人名单，并形成评审报告。
4. 询价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名，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 **应予废标的情形**
6. 在询价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通知书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2. **停止评审的情形**

询价小组发现询价通知书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询价通知书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询价通知书，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评审标准

1.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 法人、其他组织未提供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自然人未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仅限中国公民） |
|  | 未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
|  | 未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  | 未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  | 国家对生产和销售相关产品或提供相关服务有专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未提供取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行政许可的证明材料。 |
|  | 未提供“未与有关系的其它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
|  | 未提供“未为本项目提供相关服务的声明函”。 |
|  | 未提供“未被列入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声明函”。 |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
|  | 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
|  | 询价报价超过项目（分包）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  | 《询价书》、《询价报价明细表》未提供或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
|  | 工期（服务期限）、质保期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
|  |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询价方案的； |
|  | 询价报价存在缺项、漏项的； |
|  | 询价有效期不足的；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和加盖公章的；符合询价通知书第二章**5.3条**规定情形，以分公司形式参与询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由其总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的； |
|  | 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盖章或签字（签章）的； |
|  | 所投货物是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询价通知书中注明已办理进口产品审核的除外）；  |
|  | 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认证证书的（如有）； |
|  | 不满足招标文件预留份额给中小企业或合同分包相关规定的（如有）； |
|  | 未提供所投货物（或服务）确定的参数值或功能表述，或未明确响应询价通知书采购需求的； |
|  | 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 未按要求提供《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的； |
|  | 供应商有询价通知书第二章**26.1条**规定的串通询价行为的； |
|  | 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询价情形。 |

1. **商务技术评审**

询价小组应当对照《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并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合格的响应文件商务和技术进行综合评价。

# 合同文本格式（参考）

（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的内容）

合同编号：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订地：**

**签订日期：**年月日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拟定，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见询价通知书)*

2．项目编号：*(见询价通知书)*

3．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号：*(见询价通知书)*

4．项目概况：*(见询价通知书)*

1. **标的名称、数量（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分项合计** | **制造厂家（全称）** |
| **1** | 货物（服务）名称1 |  |  |  |  |  |  |
| **2** | 货物（服务）名称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1. **货物（服务）质量**

*(以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及询价文件的响应)*。

1. **合同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时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2．交付或服务地点及方式： *(见询价通知书)。*

1. **包装及运输**

*(见询价通知书)*。

1.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见询价文件)*元（¥：）

2．合同金额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市场变化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总报价为“交钥匙”价。甲方在支付此金额后，不再因本合同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3． 。

1. **资金支付方式及安排**

*(见询价通知书)*。

1. **交付标准、方法和验收方案**

1．交付标准、方法：*(见询价通知书)*；

2．验收方案：*(见询价通知书)*。

1. **质保（服务）期及质保（服务）范围和要求**

1．质保（服务)期：*(见询价通知书)；*

2．质保（服务）范围：*(见询价通知书)；*

3．质保（服务）要求：*(见询价通知书)。*

1. **项目培训**

*(见询价文件)*。

1.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见询价通知书) 。*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力和义务：；

2．乙方的权力和义务：。

1. **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2．乙方的违约责任：*(见询价通知书)*。

1. **保密条款**

 *(见询价通知书)* 。

1. **其它补充条款**

。

1.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 **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切由执行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书；

2．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或成交通知书；

3．经双方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等；

4．乙方的询价或响应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5．采购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1. **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竞争性询价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2．双方履行完各自权利和义务后合同自行终止；

3．本合同规定可以终止合同的情形。

1. **通知与送达**

1．就本合同有关事项，双方应通过本合同约定的联系方式向对方发送相关通知，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2．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1. **其它**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副本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 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洪湖市政府采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内容：**

**供应商（公章）：**

**二〇 年 月**

## 目 录

（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页码
2.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的材料…………………页码
3. 法人、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页码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页码
6.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页码
7. 国家对生产和销售相关产品或提供相关服务有专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则应提供取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行政许可的证明材料。……………………………页码
8. 未与有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采购活动的声明函………………………页码

……

……

……

1.

##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供应商：**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询价文件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 **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 |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
| 序号 | 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应按询价通知书第四章“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条款逐项在“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栏中进行响应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在“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栏中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应将对应响应内容的页码（多页的，起码和止码）填写到上表“响应文件对应页码”栏中。未提供准确页码或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的材料

1. **法人、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按供应商自身实际情况自行编写）

（1）企业法人（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仅限中国公民）。

1.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可不再提供其它证明材料）

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具有合法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1.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自行编写）

1.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可不再提供其它证明材料）

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受到过全国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满的除外）等行政处罚决定；
3.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1. **国家对生产和销售相关产品或提供相关服务有专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则应提供取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行政许可的证明材料。**

（自行编写，若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无，提供无询价通知书要求之外的行政许可声明函）

## 未与有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含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它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未为本项目提供相关服务的声明函

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未被列入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声明函

（可不再提供其它证明材料）

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如下：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应提供的资料

（若有，根据项目要求提供）

### 联合协议书

（联合体询价时应提供，非联合体不用提供）

 *(甲公司名称)*\_ （以下简称甲方）

 *(乙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

……（多家企业的以甲、乙、丙、丁……描述）

以上各方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项目名称）*的询价，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甲方）*为联合体主体，其它各方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询价](https://www.66law.cn/special/zb/%22%20%5Ct%20%22_blank%22%20%5Co%20%22%E6%8B%9B%E6%A0%87)文件的各项要求办理询价事宜，询价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联合体各成员共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联合体分工：

（*甲方*） 承担项目采购合同金额的 %，负责的工作为：；

*（乙方）*承担项目采购合同金额的 %，负责的工作为：；

……

4、若成交，联合体成员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本协议应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主体负主要责任。

5、其他：……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若未成交，自本次询价有效期结束后自行失效；若成交，自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

7、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

### 分包意向协议书

（拟成交后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未分包的不用提供）

 *(甲公司名称)*\_ （以下简称甲方）

 *(乙公司名称)*（以下简称乙方）

…… （多家企业的以甲、乙、丙、丁……描述）

甲方就*（项目名称）*与其它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分包意向协议：

1、在本次询价有效期内，其它各方同意甲方代理询价事宜；

2、其它各方合同金额及负责的工作；

乙方承担的分包合同金额为项目采购合同金额的 %，负责的工作为：。

……

3、各方责任和义务：

（1）其它方按甲方的要求，负责提供分包负责工作量的相关资料；（包括资质、报价、技术文件等资料）；

（2）甲方负责提供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除其它方应提供的资料外的所有资料，并组织、汇编询价文件、参与询价；甲方未经其它方同意不得擅自提高或降低其它方所提供的报价；

（3）若成交，其它方应各自承担全部分包内容的工作量，并对所承担工作的质量、工期向甲方负责；甲方不得将其它方各自负责的工作量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另外的供应商；

4、若成交，甲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负责，同时本协议应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5、其他:……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若未成交，自本次询价有效期结束后自行失效；若成交，自项目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

7、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甲方与其它方各执份；副本一式份，甲方与其它方各执份。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条件的可选择提供，专门面向或部分预留给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承担预留份额的应选择提供）

#### 6.3-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物1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货物2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应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询价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6.3-2：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服务1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服务2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应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询价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6.3-3：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货物1名称）*，属于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产品，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货物2名称）*，属于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产品，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应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询价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3、应提供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6.3-4：节能环保产品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货物1名称）*，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且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货物2名称）*，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且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应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

2、应提供节能环保产品在“品目清单”中的相关产品截图。

 3、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询价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行编写）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符合条件的可选择提供，专门面向或部分预留给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承担预留份额的应选择提供）

#### 6.5-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货物1名称）*，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货物2名称）*，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应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询价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6.5-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服务1名称）*，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服务2名称）*，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1、应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

 2、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询价的供应商，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备注：**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https://www.miit.gov.cn/jgsj/qyj/wjfb/art/2020/art_235af1ade45c4865957adeed23f9d949.html>）。供应商可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线自测，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jgsj/qyj/gzdt/art/2020/art_2b95d74c127649649c10be4ef6044609.html> ）上均有小程序链接。

**（2）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依据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

**（3）节能环保产品：**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4/t20190403_11849836.htm>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 ）。

**（4）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标准：**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709/t20170904_8787205.htm>）

## 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若有，根据项目要求自行编写）

##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格证明材料

（若有，自行编写）

## 商务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供应商：**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询价通知书商务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 | 偏离说明 |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
| 序号 | 商务条款 | 具体要求 |
|  |  | 1.1 | 1.1 |  |  |
| 1.2 | 1.2 |  |  |
| 1.3 | 1.3 |  |  |
| …… | …… | …… | …… |
|  |  | 2.1 | 2.1 |  |  |
| 2.2 | 2.2 |  |  |
| 2.3 | 2.3 |  |  |
| …… | …… | …… | …… |
|  |  | 3.1 | 3.1 |  |  |
| 3.2 | 3.2 |  |  |
| 3.3 | 3.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应按询价通知书“第四章 评审办法”中“商务要求”条款逐项在“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栏中进行响应说明，并在“偏离说明”栏中注明是否偏离，如有偏离,供应商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在“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栏中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应将对应响应内容的页码（多页的，起码和止码）填写到上表“响应文件对应页码”栏中。未提供准确页码或页码与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供应商：**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询价通知书技术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 | 偏离说明 |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
| 序号 | 名称 | 功能及技术参数 |
|  |  | 1.1 | 1.1 |  |  |
| 1.2 | 1.2 |  |  |
| …… | …… | …… | …… |
|  |  | 2.1 | 2.1 |  |  |
| 2.2 | 2.2 |  |  |
| 2.3 | 2.3 |  |  |
| …… | …… | …… | …… |
|  |  | 3.1 | 3.1 |  |  |
| 3.2 | 3.2 |  |  |
| 3.3 | 3.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应按询价通知书“第四章 评审办法”中“技术要求”条款逐项在“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栏中进行响应说明，并在“偏离说明”栏注明是否偏离，如有偏离,供应商应详细说明。未按照要求填写此表或在“响应文件响应的内容”栏中仅注明“符合”、“满足”的，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应将对应响应内容的页码（多页的，起码和止码）填写到上表“响应文件对应页码”栏中。未提供准确页码或页码与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询价书

依据*（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询价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全称 ）*提交下述文件：

1. 响应文件（一正二副）：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或服务）询价总价为 详见响应文件附件十二：询价一览表（含明细）总报价 ；
2. 按询价通知书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 （修正或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 ，对此无异议；
4. 询价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共个日历天；
5. 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询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询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询价（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报价（元） | 交货期 | 质保期 | 备注 |
|  |  |  |  |  |  |  |  |  |

说明：

1.此表除保留在响应文件中外，还另附一份一起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

2.总报价作为评审依据，应包含所有让利或折扣。其他优惠条件（如实物赠送等）在评审时均不予考虑。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询价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分项合计** | **制造商名称** | **产地及国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报价明细表合计应与《询价一览表》中的询价总报价一致。

2、制造商名称：货物填写生产该货物的厂家名称、服务填写承接该服务供应商名称、工程填写承建该工程供应商名称。

3、未提供详细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报价明细，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清晰彩色影印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清晰彩色影印件）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参与询价活动、处理询价活动中的一切事宜的，可不用提供）

兹授权同志为我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被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在得到授权后方可签署响应文件。

授权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年月日

附：

供应商授权代表单位名称：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

|  |  |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南清晰彩色影印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清晰彩色影印件） |

##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供应商：**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  | 个人专业资质及证书 |  |
| 个人简介 |
|  |
| **类似项目经验** |
| 项目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承担的工作 | 项目金额 | 项目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应附完整的相关证明材料清晰影印件，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项目班子成员情况表

**供应商：**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专 业** | **年 龄** |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限** |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 | **个人专业资质及证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应附完整的相关证明材料清晰影印件，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表（此表非必填项，可选择填写）

**供应商：**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  |  |
| --- | --- |
| 项目单位名称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
| 项目金额 |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  |
| 项目时间 |  |
| 项目内容 |  |

**说明：**1、每个合同应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未按照要求详细完整填写此表，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等。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 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应提供的材料

（按供应商实际情况选择提供）

1. **联合协议书（适用于联合体询价）**

（格式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6.1）

1. **分包意向协议书（适用于成交后分包）**

（格式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6.2）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6.3）

1.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适用于监狱企业）**

（格式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6.4）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适用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格式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6.5）

## 询价货物（或服务）介绍，项目建设（服务）方案

（自行编写）

## 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自行编写）